

厦门仕联包装用品有限公司瓦楞纸箱印刷迁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1月11日，厦门仕联包装用品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及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对照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由公司领导、验收监测单位组成项目验收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与会人员通过现场核查、查阅相关资料，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厦门仕联包装用品有限公司瓦楞纸箱印刷迁扩建项目位于厦门市集美区集美北大道519-1号之一，租赁面积1242平方米，环评预计生产规模为年产瓦楞纸箱300万 m^3 ，实际生产规模为年产瓦楞纸箱300万 m^3 ，与环评一致。生产车间内放置3台印刷机、2台分拆机、1台开槽机、1台粘稠机、1台切角机和2台打包机以及配套废水处理设施、危险废物暂存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厦门仕联包装用品有限公司于2021年04月委托江西启明安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瓦楞纸箱印刷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05月19日通过厦门市集美生态环境局审批，批文号为厦（集）环审〔2021〕073号。项目于2021年06月开工建设，2021年07月竣工，于2020年10月22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50211751610862M001P）。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万元，占总投资的5%。

（四）验收范围

此次验收依照《瓦楞纸箱印刷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对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本次验收范围主要为瓦楞纸箱生产线及其配套的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环评文件、批复及现场进行核查，项目主要变动为：

(1) 环评设计印刷机台清洗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杏林污水处理站，实际建设中印刷机台清洗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2) 项实际生产使用的水性油墨，不含有机挥发成分，因此，不产生有机废气，不设置废气收集及处理设施，对比环评污染物减少；除此之外，项目建设地点、建设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规模、原辅材料及废水、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等与环评文件基本一致，且根据监测结果，各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

根据环保部印发的《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68号)，以上变动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1) 生产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印刷机辊轴清洗，产生的清洗废水，生产产生量约14.4t/a，主要污染物为COD、BOD₅、氨氮、SS、色度，经自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2) 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270m³/a，主要污染物为COD、BOD₅、NH₃-N、SS等污染因子，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杏林污水处理厂。

(二) 废气

项实际生产使用的水性油墨，不含有机挥发成分，因此，不产生有机废气，不设置废气收集及处理设施，对比环评污染物减少。

(三)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风机运行所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采取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可有效地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1) 一般工业固废：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残次品以及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来自分切、开槽工序，产生量约11.5t/a；残次品来自检验工序，产生量约10.3t/a；废包装物来自包装过程，产生量约1.0t/a，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2) 危险废物：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水性油墨、白乳胶使用后产生的废油墨桶和废胶桶以及废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废油墨桶和废胶桶产生量约 0.5t/a，污泥产生量约 0.2t/a。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统一收集后委托邵武绿益新环保产业开发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置。

(3)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产生年产生量为 3.0t/a，统一收集，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该项目产能达到设计产能的 75%以上。

(一) 废气

本次验收对项目厂界及车间的布点监测，监测因子为非甲烷总烃，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生产，根据监测数据，车间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1.38\text{mg}/\text{m}^3$ ，排放浓度满足《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8）表 3 中封闭设施外浓度限值，即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4.0\text{mg}/\text{m}^3$ 。

厂界无组织的非甲总烷最大浓度为 $0.79\text{mg}/\text{m}^3$ ，排放浓度满足《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8）表 3 中的标准限值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即非甲总烷排放浓度 $2.0\text{mg}/\text{m}^3$ 。符合验收要求。

厂界无组织的颗粒物排放浓度《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单位周界浓度限值，即颗粒物排放浓度 $1.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2-2018）中表 3 无组织单位周界浓度限值，即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2.0\text{mg}/\text{m}^3$ 。符合验收要求。

(三) 厂界噪声

项目夜间不生产，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营，根据监测数据，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即昼间 $\leq 65\text{dB}(\text{A})$ 。符合验收要求。

(四) 固体废物

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环评及其批复中的环境管理和环境保护措施均得到落实，符合验收要求。

五、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建设项目基本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制度，以及环评文件及其批复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根据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监测报告，基本按有关技术规范要求编制，各类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排放限值，监测结果基本可信，可作为本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技术依据。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 加强废水收集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防治废水跑、冒、滴、漏。
- (2) 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间建设及管理要求。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信息见附件验收会议签到表。

厦门仕联包装用品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1日

厦门仕联包装用品有限公司瓦楞纸箱印刷迁扩建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会议地点：厦门仕联包装用品有限公司会议室

时间：

序号	姓名	姓名	参会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许泽斌	厦门仕联包装用品有限公司		13859962610
		陈学敏	厦门仕联包装用品有限公司		15950935070
		林学斌	厦门仕联包装用品有限公司		13850021086
		林启武	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5880248888

单
位
代
表